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建立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相关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投资建设高密度及混合集成电路封装测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甬矽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本次投资建设“高密度及混合集成电路封装测试项目”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公司先进封装测试工艺包括FC类产品的竞争优势，扩大公司在集成电路封测行业的市场规模，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次投资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投资建设高密度及混合集成电路封装测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1月15日